

# 名家的读后感文章(精选5篇)

读后感是种特殊的文体，通过对影视对节目的观看得出总结后写出来。当我们想要好好写一篇读后感的时候却不知道该怎么下笔吗？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，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，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。

## 名家的读后感文章篇一

今天我读了童话大王里面的一个故事——《美》。

我看到了在一个乡村里有两个美丽的女孩，她父亲是守林人。一天，她的父亲巡视山林，很晚也没回来，原来他掉入深坑里。一个好心人救了他，并说她要娶他个女儿做妻子”父母认真地商量后，决定把大女儿嫁给他。大女儿知道了很伤心，因为这个人很丑他不愿意嫁给他。妹妹也不愿意嫁给他，父母很为难。大女儿看到父母愁眉不展，心里不是滋味。又想到这个人虽丑但是他是父亲的救命恩人，那么他的心底是善良的，所以决定把自己嫁给那个好心人。不久，他们举办了婚礼，过上了幸福的日子。

从这个故事中我读懂了不要只看外表，要从心灵去看一个人，心灵美才是真正的美。我以后也要做一个心灵美的人。

## 名家的读后感文章篇二

.《童年》是作者高尔基以自己童年为基础写的一部自传体小说。它揭露了俄-国沙皇时期的黑暗、残暴和非人生活。而高尔基从小就生活在这样的环境里，受尽折磨与欺辱，无论是在精神上或是肉体上，都承受着巨大的痛苦。但是高尔基却没有对生活失去信心，而是坚强地走了过来。

高尔基原名阿列克谢·马克西莫维奇·彼什科夫，小名阿廖沙。

他自幼丧父，随着父亲和外祖母来到外祖父家。着一切只是主人公阿廖沙艰哭命运的开始。外祖父家，与其说是家，不如说是人间地狱。外祖父掌管着家里的一切，脾气非常暴躁、视财如命，主人公阿廖沙时常因为犯错而被痛打；两个舅舅常为了分家而争吵、大打出手；家中的女人更是没有地位，任丈夫打骂，发泄。这一切在阿廖沙幼小的心灵留下了阴影。

之后，阿廖沙离开了外祖父家，独自一人踏上社会。他曾在许多地方打过杂，在这期间阿廖沙饱受欺辱，但他还是熬了过来。因为他被自己坚强、不屈服与困难的精神与信念一直支撑着。

时代在不断进步，但人们却越发变得懦弱了，遇到困难就想要退缩、逃避或者走捷径。屠格涅夫说过：“想要得到幸福，你首先要学会吃得起苦。”美好的生活必须有所付出，才会长久，有所争取，才会得到。

### 《简·爱》读后感

《简·爱》是一部带有自传色彩的长篇小说，它阐释了这样一个主题：人的价值=尊严+爱。

《简·爱》的作者夏洛蒂·勃朗特和《呼啸山庄》的作者艾米莉是姐妹。虽然两人生活在同一社会，家庭环境中，性格却大不相同，夏洛蒂·勃朗特显得更加温柔，更加的清纯，更加的喜欢追求一些美好的东西，尽管她家境贫穷，从小失去了母爱，父爱也很少，再加上她身材矮小，容貌不美，但也许就是这样一种灵魂深处的很深的自卑，反映在她的性格上就是一种非常敏感的自尊，以自尊作为她内心深处的自卑的补偿。她描写的简。

读后感-〈〈叶圣陶小说散文训〉〉 〈〈叶圣陶小说散文训〉〉是译本中英对照的'现代文学作品。叶圣陶是一位著名的现代作家。作品描写了很多个短篇故事。大多数的故事都是发生

在战争的年代。例如：潘先生在难中、一个练习生和一篇宣言。这三个故事令我印象最深刻的是〈一个练习生〉。那个练习生的遭遇很像我们的生活。他是一个初中生。由于爸爸失业。就被-迫停学了。在当时的环境中，温饱成问题，还谈什么上学。当我看到他被-迫停学，父亲在家为他找工作而着急。我就想起了，我中国的朋友。我的朋友遭遇就比他好多。毕竟，是生活的年代不同，所遇到都是有不同，但同样的困难。由于金钱问题，他也是初中毕业就出来工作。找到工作，换担心要交保证金之类的。我的朋友母亲就把积储交了保证金。而“他“的父亲就把全家之宝给买掉，才够钱给保证金。不同的年代，总是存在一些相同的问题。正所谓：“家家有本难念的经。”一个初中生什么也不会，就离开家人到远方给人打工。相比之下，我觉得自己太幸运了。有机会跟家人一起来到美国。在这里我们有的是机会，只要努力我们肯努力就有好的明天。我对修辞手法的理解是一知半解，好的作品中，一定会有什么修辞手法，才会令文章更精彩、生动和形象。在阅读过程中，我没有专心的去注意作者运用什么修辞手法。我只一心一意地运用老师教我用的阅读4种方法来阅读。这是一本中英对照的作品，对想学习英文的我就更好的帮助我。

## 名家的读后感文章篇三

东汉末年分三国,烽火连天不休——从小就关注过罗贯中的《三国演义》，最近兴致来潮,又一次捧起了这本另类的史记。虽然作者的文字带有自己的感情-色彩，但多少历史见证过它的真实，也许不是百分之百的符合事实，但不可以否认它曾经的存在。

小时候就看着书中200多个人物上演着群英会，在三足鼎立的局面下明争暗斗，尔虞我诈，绞尽脑汁想着如何凌驾于他人之上，战火纷飞的年代兵荒马乱，民不聊生。不明白为何三

国不能和睦相处，不明白英雄为何热衷于成为乱世的枭雄。蜀魏吴，个个都自称君子，孰不知自己的“丰功伟绩”是由什么垒成的，自己正踩在无数将领小兵的鲜血与汗水中站起来的，君子向往高尚，讲究仁义。当我第一次用小学生的眼光欣赏《三国》的时候，我无法理解他们之间的争斗，无法理解他们的向往，他们的内心世界，更无法理解他们口中常常提到的仁义。

吕布本是一代豪杰，一表人才，然而却为了个貂禅，儿女情长，亲手弑父，两个干爹都死在了自己的剑下。弄得孝义两失，一辈子的英名毁于一旦。

曹操乃治世之能臣，乱世之枭雄。这评价一点儿没错。吕伯奢好心设宴款待他曹阿瞒，却不料引来一场灭门的杀身之祸，最起码的礼尚往来都不见了踪影，华佗给他治病，却赔上了自己的性命。

魏延给我的感觉就是个惟利是图的家伙，“功劳由他领，黑锅你来背”。陈式的例子再贴切不过。

然而当我再一次用高中生的眼光重识《三国》的时候，我看到的却是另一番景象。

赵云的忠肝义胆天地可见，冲锋陷阵，他会冲在最前面，撤回营，他甘愿断后护送，生命在他的战场上只属于国家，属于他效忠的朝廷，无论功劳多大，他都不会居功自傲，独领风骚。这，才是真正的“义”。

诸葛亮鞠躬尽瘁死而后已，一生的智慧都倾注在军师的天职上，献给了刘备创业的进程，没有怨言。空城计，草船借箭，火烧赤壁，耳熟能详的。历史无一不透着孔明的努力汗水智慧与精力。出师一表争名世，千载谁堪伯仲间。诸葛亮用一生的光阴诠释了“义”的真谛。

张飞虽然是个欠考虑，容易脑热的单细胞动物，看他就晓得什么是头脑简单四肢发达，然而兄弟有难他必定出手相助，因为火爆的脾气，他献出了自己的生命，但这也是为了兄弟，为了义，他用生命换来的“义”。这，才是真正的义。

关羽很讲义气，对事不对人，为了刘备，他宁愿帮曹操扫除前进道路上的阻碍，因心念旧恩，在立下军令状的情况下毅然在华容道调转马头，放走了曹操，不是别的，只是为了义。这，才是真正的“义”。

《三国演义》上演的不只是场战争游戏，它并非“演”的天下，而是“义”的舞台。如果不是“义”的存在，哪会有三国鼎立的时代?!

义——三画一字，简简单单，又寓意深刻，三国演义，义贯三国，逝去了义，三国也就演不起来。

读了《三国演义》一书，使我受益匪浅。中国四大名著之一的《三国演义》是我国古代历史上一部重要的文学名著。《三国演义》刻划了近200个人物形象，其中最为成功的有诸葛亮、曹操、关羽、刘备等人。《三国演义》以三国时期魏、蜀、吴三个统治集团相互斗争为主要描写内容。它讲述了从东汉末年时期到晋朝统一之间发生的一系列故事。

其中有庸主献帝刘禅，气量狭隘的周瑜，忠厚的鲁肃，勇猛的张飞，重义的关羽，纳贤的刘备等等，无不个极其态。这些人物给了我深的教育。虽有这些人物，但最令我有所感受的是这本书当中所描述的几个英雄人物。

先说关羽。这是给我留下印象最深的人物之一。他降汉不降曹、秉烛达旦、千里走单骑、过五关斩六将、古城斩蔡阳，后来又在华容道义释曹操。他忠于故主，因战败降敌，但一得知故主消息，便不知千里万里往投。我认为虽降了敌，但最后还是回来了，不但仍算忠，而且还要算一种难得可贵的

忠。《三国演义》表现关羽的方法也极简单：“丹凤眼，卧蚕眉，面如重枣，青龙偃月刀”，后来加上“赤兔马”，刮骨疗毒不怕疼，斩颜良，诛文丑，几乎变得天下无敌。

国家的统治需要忠臣，需要一个能够鞠躬尽瘁、死而后已的忠臣，这就是诸葛亮。诸葛亮熟知天文地理，能文能武，足智多谋，而且一生谨慎，鞠躬尽瘁。他火烧新野，借东风，草船借箭，三气周瑜，智料华容道，巧摆八阵图，骂死王朗，七擒七放孟获，空城计，七星灯，以木偶退司马懿，锦囊杀魏延，这些是常人所想不到的。我本以为这种人应该相貌非凡，可书中描绘的却十分简单：身长八尺，面如冠玉，头戴纶巾，身披鹤氅。

再说曹操。曹操在《三国演义》中被称为奸雄。他说刘备与他是并世英雄，说得刘备都不敢听，但是他没有杀刘备，虽刘备正是他的瓮中之鳖。这使我感到了曹操的大度，也是周瑜做梦也梦不到的。周瑜眼中只有诸葛亮，与其誓不两立，只要把诸葛亮杀了，东吴的天下就太平了。后来又发现刘备也不是一般人物，便想杀刘备，至少把他留在东吴，东吴的天下也太平了。目光短浅，气量狭小，非英雄也。这也与曹操形成了鲜明的对比。

还有赵子龙长坂坡单骑救主，巧用苦肉计黄盖受罚、三江口周瑜纵火等等

《三国演义》中的人物各具其态，有长有短。总的来说，读过这本书之后我大开眼界，而以上几人也给了我很深的感受，他们很值得我学习。

## 名家的读后感文章篇四

名家散文，可以涤荡我们的灵魂。读了之后，大家有何感想？

来看看本站小编精心为你整理名家散文读后感，希望你有所收获。

翻开一本书，和着淡淡墨香，如品茗般幽雅清韵。三言两语，智慧的光芒闪烁其中。洗净铅华，抛开那些看起来很虚无的深邃，所有的真相都会展示在面前。称其为散文精神的至高，也不足为过。没有多余的文字，一切仿佛是那么自然，却又充满了奇妙的联想，空灵流动。转换了时空，仿佛置身于那书中的情景，心灵却澄澈洞明。我佛云“一切有为法，如梦幻泡影，如露亦如电，包罗万象，应作如是观”。即便是遵从了“如是观”的强烈的现实主义精神，在讲述真理的同时，又显得如此接近生活，如此接近生命的真相。一些原本很普通的事情，在林清玄的笔下，就可以发射出熠熠的真理的光芒。在林氏的散文中，我们可以看到平凡生活中各种各样的苦与乐，从最平凡的生活中，感悟佛法，感悟禅、感悟宇宙人生的真谛。

中保持着温煦，流动中体现着凝注。继承了佛家广博的智慧与胸怀，轻轻一挥手袖，便装凌云的壮志，巧妙地幻化为柔美月光下心香的隽永与人性的温情。于是，我们得以看到东方美学理念和佛教哲学情怀融为一体、禅的机锋和日常生命体悟为一体的杰作。正如《黄昏菩提》中写到：“凡是树，就会努力生长；凡是人，就不会无端堕落。凡是人，就有人的温暖，凡是树，就会有树的风姿。”

“感恩这人世的缺憾，使我们警醒不至于堕落。感恩这都市的污染，使我们有追求明净的智慧。感恩那些看似无知的花树，使我们深刻地认清自我。最大的感恩是，我们生而为有情的人，不是无情的东西，使我们能凭借情的温暖，走出或冷漠或混乱或肮脏或匆忙或无知的津渡，找到源源不绝的生命之泉。”

读毕林清玄的散文，豁然开朗，生命的价值别有洞天。“且让我们在卑湿污泥的人间，开出柔软清静的智慧之莲吧。”

张晓风，1941年生，江苏铜山人，生于浙江金华。八岁后赴台，毕业于中国台湾东吴大学，并曾执教于该校及他处，现任中国台湾阳明医学院教授。

她笃信宗教，喜爱创作，小说、散文及戏剧著作有三、四十种，并曾一版再版，并译成各种文字。六十年代中期即以散文成名，1977其作品被列入《台湾十大散文家选集》，编者管管称“她的作品是中国的，怀乡的，不忘情于古典而纵身现代的，她又是极人道的”。

余光中也曾称其文字“柔婉中带刚劲”，将之列为“第三代散文家中的名家”。

又有人称其文“笔如太阳之热，霜雪之贞，篇篇有寒梅之香，字字若璎珞敲冰。”皆评价甚高。

早在1977年，时年36岁的张晓风，就被中国台湾地区的批评界推为“中国当代十大散文家”之一，评论赞辞说她“笔如太阳之热，霜雪之贞。篇篇有寒梅之香，字字若璎珞敲冰”，可以说是对她诗意散文的第一次感性素描。

1981年，当她的第四本散文集《你还没有爱过》出版时，余光中先生为该书作序，称她为“亦秀亦豪”“腕挟风雷”的“淋漓健笔”。

张晓风的散文艺术创作历程，又大体上可划分为三个前后衔接的段落。

第一个段落以她于1966年出版的第一本散文集《地毯的那一端》为标志，她以一个聪颖纯情少女的眼睛看世界，世界是一条清澈澄碧、纤尘不染的潺潺溪流。

第二个段落，犹如小溪奔向了风云激荡、爱恨交织、浊浪排空的湖泊，以散文集《愁乡石》（1977）、《步下红毯之



后》(1979)至《你还没有爱过》(1981)为标志,可视为由第一个段落到第二个段落的过渡和完成。第二段落的时间幅度较长,《再生缘》(1982)也可视为是这一段落的延伸,至《我在》(1984)、《从你美丽的流域》(1988)、《玉想》(1990),廊庑渐趋廓大,犹如从湖泊递变为壮阔浩渺的大海。我们姑且在这里作一个假定,如果张晓风的散文创作在第二个段落就打住了,她虽然仍是中国现代散文史上优秀的女作家之一,是一位从一般女作家狭隘局促的闺秀天地里突破出来的闯将,但终究还不是一位拥有很大原创性光荣席位的散文大家。

张晓风散文艺术的原创性在第二段落,更在自《我在》为起点迄今的第三段落。惟有这第三段落,才宣告了一位以生命和创意的生成,以生存本体论的诗性阐释为其宗旨的散文大家的诞生和完成。

生命和生存本体论的诗性阐释,是这位女作家奉献给中国现代散文史的最大功绩。她走上这一条生命和生存本体论的诗性阐释道路,有一个从并不全然自觉到完全自觉,从不尽完善到圆融浑成的过程,但却有其内在的逻辑必然性。

我喜欢的季节是秋天。最近我在读秋雨主编的《名家散文集》,其中有好几篇是描写秋天的散文,所以读来感觉亲切。在我看来,散文就是要用最平实的语言表达最深切的情感,我看的这几篇都是抒情散文,意境很美。

郁达夫笔下的《故都的秋》,不写皇家宫殿、园林,不写优美自然风光,他写的是与老百姓生活很近的秋味、秋色,我被文章里那种浓浓的秋意所吸引,那里的秋雨,那里的秋蝉,那里的秋,那么迷人,那么富有韵味,令人遐想无限。北方的秋雨,也似乎比南方下得奇,下得有味,下得更像样。雨声“息列索落”,使人置身于雨境,下雨后,都市闲人在雨后的斜桥影里,遇见熟人,说一句“唉,天可真凉了——”作者在此描写得非常细腻,从他们那“缓慢悠闲”的声调中,我们不

难品出一个“闲”字来，那是一份闲适，一份潇洒。从那简短的对话中，便开始了感情和心绪的交流。一个“唉，天可真凉了——”另一个“一层秋雨一层凉啦！”从彼此的叹答中，使我们感觉到他们已陶醉在彼此说话的腔调和韵味中，陶醉在彼此感情契合的落寞和感伤之中。

林语堂笔下的《秋天的况味》，描写的也是身边的琐事，生活中的细枝末节，读来却能品出作者的人生态度。“然而秋确有另一意味，没有春天的阳气勃勃，也没有夏天的炎烈迫人，也不像冬天之全入于枯槁凋零。我所爱的是秋林古气磅礴气象。有人以老气横秋骂人，可见是不懂得秋林古色之滋味。在四时中，我于秋是有偏爱的，所以不妨说说。秋是代表成熟，对于春天明媚妖艳，夏日的茂密浓深，都是过来人，不足为奇了，所以其色淡，叶多黄，有古色苍茏之概，不单以葱翠争荣了。这是我所谓秋天的意味。大概我所爱的不是晚秋，是初秋，那是暄气初消，月正圆，蟹正肥，桂花皎洁，也未陷入凛烈萧瑟气态，这是最值得赏乐的。那时的温和，如我烟上的红灰，只是一股熏热的温香罢了。”从这段文字中，我品味出作者是以一种怡然的心态，写秋的绵延细节的意味，我们也看出了“人的一生活无论成败，他都有权休息，过悠哉的日子”这一人生格言在文中洒脱地飘逸出来。

名家笔下的秋自有他们的韵味，读来总能引起我们的共鸣，我们暂不去研究作者的写作背景，单从文字上就能领略名家的写作功夫，这一点值得我们去赏析。

## 名家的读后感文章篇五

就像罗曼·罗兰说过的：“和书籍生活在一起，永远不会叹气。”《萤窗小语》，这本书里的故事取自平凡人的简单生活，普通的就好像路上的小石子，但经过细腻睿智的解析，它教会我们如何温馨的处世，如何积极地励志。

我国第一位杰出的田园诗人陶渊明，甘愿过“采菊东篱下，悠然见南山”日出而作，日暮而归的田园生活，他生活在安逸平和的桃花源中，不与世俗同流合污，安静的享受着生活。

问上帝：“天堂究竟在哪里？”上帝说：“就在这里。”不解：“这里？我为什么感受不到？”上帝说：“如果你心中有天堂，无处不是天堂，若你心中没有天堂，就算你已经置身于天堂其境，也是视而不见。”

其实享受生活，是一种感知。生活中的春华秋实、云卷云舒都值得体味。一缕阳光、一江春水、一语问候、一叶秋意，都是生活里醉人的点点滴滴。享受生活，需要一种心境。平静地坐看时光流逝，平静地细数人世坎坷，这些都是享受生活的意境。生活的意义，不在权势和金钱，不在物质和名利，而在用一颗平淡无华的心情，去领悟生活中风雨兼程与风和日丽。

刘拥曾说：“黑白的心情，看见黑白的世界；彩色的心情，看见彩色的世界。”如果我们能让心静点，就能听见花开雨落的美好。让心宽一点，就能宽恕自己和别人而展开笑容。让心远一点，就能感觉彼此的亲近。换个美好的心情去看世界，就会少一些苦恼多一点温暖。

发现生活，体会生活是为了更有力量去改善生活。面对困境，热爱生活的人总是心怀希望，努力进取，因为他相信闯过去是更美好的风景。

“对于风雨，逃避它，你只有被卷入洪流；迎向它，你却可能获得新生。”